附件1：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纳入集中核算单位的预算内外经费、上级拨入的经常性经费、专项经费的核算工作；履行单位会计工作职能，统一办理进入结算中心各单位的资金结算和会计核算；依据国家财经法律和法规，审核和监督各单位财务收支活动；负责办理财政部门委托的直接支付、授权支付和国库现金管理的具体业务；按预算单位、资金性质和预算科目建立收入、支出明细账，及时反映财政性资金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承办完成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内设5个机构，分别为会计核算一科、会计核算二科、会计核算三科、资金结算一科、资金结算二科。

下设0家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1（2024年收支总表）填列

收入总表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2（2024年收入总表）填列。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3（2024年支出总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4（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填列。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5（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6（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填列。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7) |
| 预算单位：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
| 项 目 | 2023年预算数 | 当年预算 | 上年结转 |
| 合 计 | 0.00 | 0.00　 | 0.00 |
| 1、因公出国（境）费用 | 0.00 | 0.00　 | 0.00 |
| 2、公务接待费 | 0.00 | 0.00　 | 0.00 |
| 3、公务用车费 | 0.00 | 0.00　 | 0.00 |
|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00 | 0.00　 | 0.00 |
|  （2）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0.00　 | 0.00 |
|  说明： 1、“2024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4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27人，其中：在职人员18人，离退休人员9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号）要求，2022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2024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2024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

注：按照《批复》预算表7（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填列，其中，说明1、2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13（单位基本信息情况表）填列。本部门本年无三公经费预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预算表8)预算单位：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
|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8（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预算附表6)预算单位：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
|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6（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  |
| --- |
|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
| 预算单位：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 单位：万元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计** | **本年财政拨款** | **财政拨款结转**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 **一级项目** | **二级项目**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合计**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9（2023年项目支出表）填列。本部门无项目支出预算，本表为空。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预算单位：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级次 |  |
| 项目资金 | 年度资金总额 |  |
| (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绩效 | 认真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确保会计核算工作有序进行。 |
| 目标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质量指标 |  |  |
| 成本指标 |  |  |
| 时效指标 |  |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  |  |

注：按照《批复》附件中的预算表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填列。本部门无项目支出预算，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4年收支总预算429.57万元，其中：当年预算\_429.57万元；上年结转\_\_0\_\_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比2023年预算减少\_53.54万元，主要原因为减少以前年度养老保险缴费。

二、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429.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9.57\_万元，占\_100%；上年结转\_0万元，占\_0\_%。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9.57\_万元，占100\_%；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_0万元，占\_0\_%；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_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_0万元，占\_0%；事业收入\_0万元，占\_0%；上级补助收入\_0万元，占\_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_0万元，占\_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_0万元，占\_0%；其他收入\_0万元，占\_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_0万元，占\_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_0万元，占\_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_0万元，占\_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_0万元，占\_0%；单位资金结转\_0万元，占\_0\_%；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_0万元，占\_0%。

三、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429.57\_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9.57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_%；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29.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9.5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2.93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4.3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3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9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0万元。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29.57\_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9.57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394.98万元，占91.9%；公用经费34.59万元，占8.1%。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92.93万元，占68.19%，主要用于本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以及专项业务费。
2. 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
3. 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
4.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_%。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_%。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4.32万元，占19.63%，主要用于离退休费、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纳。
7. 卫生健康支出21.36万元，占4.97%，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补助。
8.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0\_万元，占0%。
9. 住房保障（类）支出30.97万元，占7.21%，主要用于\_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29.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94.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34.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上年未安排此项支出。

2.公务接待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上年未安排此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_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上年未安排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上年未安排此项支出。

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_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0万元，占0%；公用经费0万元，占0%。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_%。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万元，占0\_%。农林水支出（类）支出0\_万元，占0%。

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_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款）支出0万元，占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支出0万元，占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支出0万元，占0%。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款）支出0万元，占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0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_0\_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_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1.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无项目支出预算。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0万元，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使用本年拨款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0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无项目支出预算，故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年确定\_0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